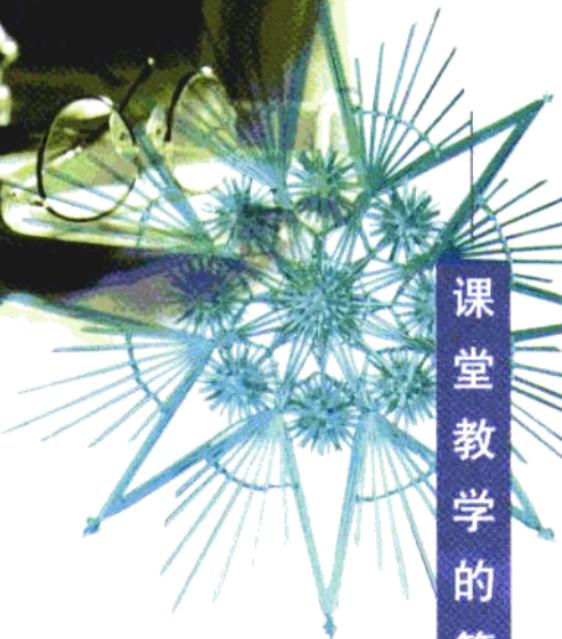


普通小学教育中的随班就读

课堂教学的策略与实践



周文彬

主编

2.421

气象出版社

前　　言

《普通小学教育中的随班就读——课堂教学的策略与实践》(以下简称《实践》)一书是在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华国栋教授的指导下,由海淀教委、海淀区教科所直接组织与领导,在海淀区残联的支持与关怀下,由海淀东升中心学区和所属的北京石油学院附属小学、海淀第二实验小学、清河第一小学、清河镇中心小学、学院路小学、马甸小学六所实验学校的领导、骨干教师,在参与“小学随班就读班级课堂教学策略实验研究”课题的研究与实践的基础上获得的丰硕成果,也是在 21 世纪即将到来之即,为新世纪特殊教育的蓬勃发展献上的一份礼物。

一、《实践》适应了我国 21 世纪特殊教育的发展趋势,即随班就读将成为我国特殊教育的主要形式,对促进我国的特殊教育事业有实际的意义。

据统计,我国适龄残疾儿童在普通学校随班就读(含特教班)的就有 55.4 万人,占总数的 84.7%;而在特殊学校就读的儿童仅有十余万人,仅占 15.28%(1995 年原国家教委统计资料)。而且近年来,随着残疾儿童入学率的提高,残疾儿童越来越多地转向普通学校就学。可以预言,跨入 21 世纪之后不久,随班就读将成为我国特殊教育的主要形式。在我国,一个普通教育与特殊教育相融通的时代即将到来,将与国际倡导的“一体化教育”“全纳性教育”的和谐教育时代相呼应,充分体现了我国教育事业的蓬勃发展。因此,《实践》的出版对于在我国全面推广随班就读工作、促进我国的特殊教育事业有实际的意义。

二、《实践》抓住了目前普通小学随班就读工作的重点、难点问题,对提高随班就读的教育质量具有重要意义。

随班就读是对残疾儿童进行全面教育和对每个儿童进行素质教育的一个良好形式。搞好随班就读的关键是课堂教学。课堂教学搞好了，教育质量才有可能提高，残疾学生随班就读才不会流于形式，正常学生也不会受到干扰。由此可见，抓好随班就读课堂教学的质量关，对发展我国的特殊教育事业有着深远的意义。但由于我国目前在教育理论上尚未对随班就读给予较全面和完善的总结，普通学校的老师们对于这一特殊教育形式还了解得不够，因此在客观上给教学工作带来了一定困难。

《实践》这本书就是笔者在进行了两年的随班就读课堂教学实验，对随班就读课堂教学各个环节开展了充分的实践，取得了较为成功的经验的基础上完成的。该书操作性强，因此对促进、提高随班就读的教育质量具有较高的借鉴价值。

三、《实践》适应了我国急速发展的随班就读教学的需要，是广大普通小学教师迫切希望的系统指导这种班级课堂教学的一本专著。

本书根据随班就读班级的特点，从课堂教学目标的制订、课堂教学内容的调整、课堂教学方法与组织形式、课堂教学过程的反馈、评价与调控等几个维度系统地研究了随班就读班级课堂教学的全过程。有理论指导，有实践经验，具有较强的科学性、指导性和实用性。

本书以国内外先进的教学基本理论为指导，结合我国实际，提出了随班就读班级课堂教学“面对全体，照顾差异，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的基本原则，指导教师以超前的教育观、辩证的教育思想、有特色的教学方法从事课堂教学。

本书体现了教育观念的转变和教学方法的改革。《实践》最大的特点是跳出了以往的传统教学模式，由重结果的培养转向重过程的培养，变教为学，以学生为主体，全员参与，相互尊重，满足每一个学生的学习需要，既照顾差异，又发展差异，在教学过程中努力营造民主、科学和充分发展个性的教学模式。

四、《实践》独具特色,是目前我国国内普通学校发展特殊教育工作中对课堂教学过程进行的较为系统的实践经验总结。

我国自 1988 年开始研究随班就读工作。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一本系统研究随班就读课堂教学的专著。我国的随班就读工作是以政府行为启动的,历时三个阶段:

1989~1992 年,启动阶段。国家教委委托北京、河北、江苏、黑龙江等十几个省市进行了随班就读对象、教师培训以及教育安置的实验。

1992~1994 年,扩大实验阶段。国家教委委托部分省市进行了听力、视力、智力三类残疾儿童随班就读的实验,并组织召开五次现场会和研讨会。1994 年在江苏盐城召开了全国残疾儿童随班就读的工作会议,总结了 1989 年以来的经验,对今后全面开展随班就读工作进行了布置。

1994 年至今,普及与发展阶段。在此期间,国家教委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合作,致力于我国“贫困地区开展特殊教育”的实验,以普及与发展这类地区的随班就读。

对于幅员辽阔、教育发展极不平衡的我国而言,十年来,随班就读工作是卓有成效的,由实验摸索到推广普及,由城市到农村,由发达地区到贫困地区,在普通学校发展特殊教育已在我国形成特色,同时也得到了全社会的认可。

与此同时,我们还考察、借鉴了参与 1989 年以来国家教委实验的部分省市有关随班就读工作的经验,发现对随班就读课堂教学过程进行系统研究的实践经验还不多见。而这种有系统的、理论联系实践的经验对于指导我国普通小学广大教师真正认识、了解并且搞好随班就读工作是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的。

综上所述,《实践》的出版对于指导广大普通学校的教师搞好随班就读课堂教学,深入开展特殊教育就显得更加有必要、更加有意义了。

五、《实践》是实验校一线教师们积极钻研、辛勤耕作、开拓进

取的结晶,对广大随班就读学校教师们的工作有较高的借鉴作用。

《实践》一书的撰稿人都是海淀区“小学随班就读班级课堂教学策略实验研究”课题组的成员。他们是白玉茹、邢月杰、杨艳春、金玉珠、申秀英、郑琪、宋晓羽、张清云、任岚等老师。这些老师们付出了艰辛的劳动,书中的每一个字都凝聚着他们的心血,渗透着他们的汗水,表现了他们对党的教育事业的忠诚和锐意改革的热忱。正是由于他们的努力,这本书才得以与教育界的同行们相见。我们衷心感谢他们,并祝愿他们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进步,取得更大的成绩。

这本书在编辑的过程中,得到了有关专家的指导与帮助,除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华国栋教授外,还有北京师范大学特教研究中心副教授顾定倩,北京特殊教育师资培训中心主任周耿,北京第二聋人学校特级教师、校长叶立言,海淀教育科学研究所默明钊、吴颖惠、王静三位研究员,海淀培智中心校长马廷慧等。我们向他们表示崇高的敬意。

同时,这本书的问世,还得到了有关领导的支持与关怀。在这里,谨向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基教二处处长富凯宁,北京市特殊教育研究会理事长李慧玲,海淀教育委员会副主任刘慧敏、小学教育办公室副主任钮玉凤,海淀教育科学研究所副所长郭涵、刘冠英,海淀区残疾人联合会理事长张振水、副理事长马广英,以及东升中心学区书记王玉兰、副校长周嘉蓉等领导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时间短促、水平有限,这本书的内容还很不完善,有些地方还可能有错误,望专家和同行们批评指正。

海淀区教育科学研究所

周文彬

1999年4月

第一章

随班就读课堂教学目标的制定

教学目标和教学目的虽然都是对教学活动提出的要求,但教学目标更具体、更灵活,是确定的,可检验的。它制约着教学内容的确定和教学方法、教学形式的选择。同一个班级的学生的教学目标有共同的方面,这是班集体教学的基础。但学生的差异是客观存在的,特别是学习困难的学生和其他同学有较大差距。因此教师要十分重视对学习困难学生的观察与测查,把握好他们学习的起点位置,为他们制定专门的教学目标。适度的目标对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促进学生的学习是很有必要的。对学生学习动机的激发可以有多种方法,但从根本上来说,应靠设置适度的、有一定挑战性的教学目标,引起新旧知识矛盾冲突来激发。目标怎样才叫适度?我们认为,应处于“最近发展区”的水平,学生跳一跳就可以摘到学习的果子。当然不同学生的最近发展区是不同的素质教育要求,我们制定的教学目标不仅仅是文化知识方面,还应包括能力、心理、社会适应、品德、情感等方面。针对学习困难学生制定的目标还要考虑到应能补偿和矫正他们的缺陷,并注意发展他们的优势特长。教学目标主要是教师制定的,更多地体现了教师的意志;对学生来说,有一个内化的过程,教师可以通过直接或婉转的形式,帮助他们明确自己的学习目标,特别是帮助学习困难的学生明确他们的学习目标。

为了帮助教师们制定随班就读班级课堂教学目标,本章就教学目标制定的策略、设计教学目标的原则、不同层次教学目标的设计方法以及在课堂教学中如何实施这些策略等具体可操作的问题进行一一阐述。

一、随班就读班级课堂教学目标的制定策略

当前,国内外教学的认知领域中探讨课堂教学目标的研究与应用引起了不少人的关注。因为,它对课堂教学设计、教育的测量与评价、课堂教学的改革及科学研究都起着不可低估的积极作用。这一研究对当前迅速发展的随班就读工作也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值得注意的是,近年来国家教育部正在全国范围内推进素质教育,并且指出:这一任务的主渠道仍是课堂教学。因此,课堂教学目标的研究与应用,对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就更加必要,更有现实意义。

(一)课堂教学目标的意义与作用

课堂教学目标是依据教育目的而制定的。系统论认为:教学的目的性,是指该系统的运行(教学过程)始终围绕着一个明确的具体的目标来进行,通常将这一目的称为“教学目标”。因此,教学目标与教学目的是特殊与一般的关系。前者是教学过程中操作、检验、评价等几个过程要素的组合,通过一系列活动去完成教学过程而达到预期的目的。后者是方向,是总目标。

课堂教学目标,是具体的要求,而且是指令性的要求,旨在通过教学活动来完成某项任务。因此,它具有可预期性、层次性、可行性、灵活性等特点。教学目标的内显作用也很强。它具有定向的作用,是控制教学过程的有效手段;它具有激励作用,是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不可缺少的因素;它具有聚合性,能将教学内容的各要素协调起来,有一定的凝聚力;它还具有可测性,能通过教学效果的外显作用,进行量化和评价。因此,制定好课堂教学目标,是上好每节课的前提。

(二)课堂教学目标的制定

1. 制定课堂教学目标的原则:

(1)全面性原则

党的教育方针要求基础教育应使受教育者全面发展,提高全民族的素质。因此,课堂教学目标最根本的要求有两个方面:一是面向全体学生,给每个学生均等的受教育的机会;二是对每个学生全面发展做出全面考虑,让每个学生按自身特点和条件去发展。这两点是每位教师制定课堂教学目标应首先考虑的,它不但是教育观念问题,也是师德问题,更是符合素质教育原则的问题。

(2)差异性原则

这一原则的基本点是正确认识和对待学生间的差异。将班内学生学习差距看作是学习过程和进度上的差异,而不是判断“好学生”与“差学生”的标准。教师要以平等的心态对待各具差异的学生,认识到“差异”是正常的、普遍存在的,而每个学生作为“人”是平等的,都有发展的权利和可能。通过教学激发学生内在学习动机,使每个学生在各自的基础上都能有发展。

差异性原则是随班就读班级的显著特点之一。在制定教学目标时,差异性主要表现在学习知识与技能的层次要求上。因此,要求教学目标的制定要有层次性,把大纲要求具体化、教材内容明朗化、学习水平层次化、能力要求外显化。所以,要求教师要强化目标意识,特别是要强化不同学习对象的分层次的教学目标的意识。在教学过程中,各环节的设计与实施,都必须与所制定的教学目标相对应,使大多数学生按既定目标进行有效的学习,达到预定的水平。

(3)感情激励的原则

学习困难学生心理障碍和学习时的困惑时常影响自己和其他人的学习情绪。因此,教师要合理地满足每个学生的情感需要,制定目标时要考虑如何不断激发和维持学生的学习动机。特别是要重视学习困难学生学习动机的培养,让他们经常体验学习成功的

喜悦。制定目标要适度，并细化成一个个“小步子”，在学生达到一个小目标时就及时给予鼓励，这样就能不断地强化他们的成就动机。

2. 关于课堂教学目标的制定方法

(1) 把握四个要素

- ①对照教学大纲，考虑不同层次学生的任务和要求；
- ②对照学生学习差异的情况，考虑不同层次学生的学习需要和应给予的帮助；
- ③对照教材的知识点、能力要求，考虑不同层次学生能力的培养；
- ④对照思想教育要求，考虑不同层次学生思想品德教育。

教师必须抓住这类班级的特点，在确定教学目标前，统览教材，学习大纲，弄清教材结构的知识点（包括重点、难点）；同时深入研究学生，根据学生的学习水平与要求，确定若干知识点，使所授知识具有相对独立性。

(2) 制定目标的体系

教学目标体系是由若干个具有递进关系的一系列分目标组合而成的。它一般包括教学总目标、课程目标、单元目标和课堂目标（如下页图）。

课堂教学目标是学科整体教学目标和单元教学目标的具体化。随班就读班级课堂教学目标的特点是层次性较强，所以制定目标时必须考虑各层次目标的相互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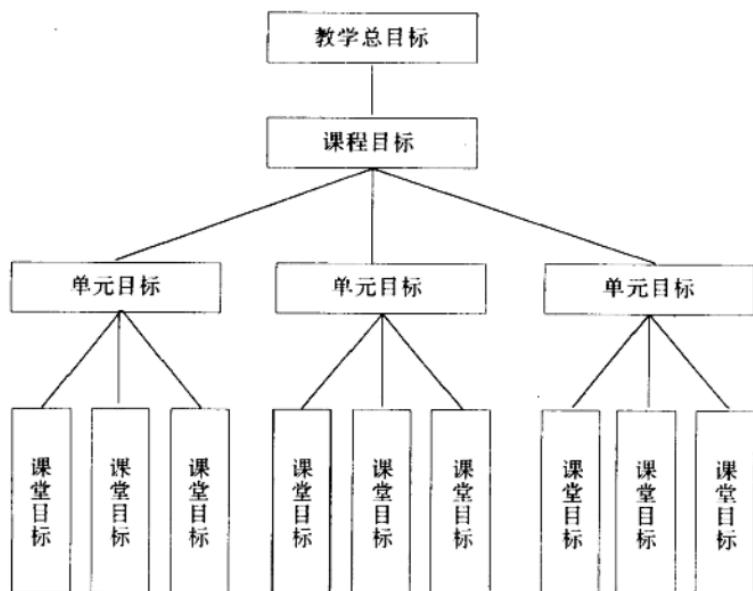
教学总目标：是统贯全部教学活动的一种指导思想。它是教学领域里为实现教育目的而提出的一种概括性的总体要求，也是期望学生达到的最终结果。

课程目标(学科目标)：是教学总目标在学校教学中的具体化，是教学计划中对各学科规定的目，是学生应达到的学习水平。

单元目标：是各学科教学中相对完整的部分。我国各学科教学大纲是由一系列单元目标组成的，所以教材中单元目标相对比较

具体。

课堂目标:是教学活动最基本的单位。它的特点是不仅要考虑施教班级,还要考虑每个学生的学习特点。



作为教师应该把握目标的总体性、系统性以实现课堂教学目标。具体地说,就是要在钻研大纲的基础上,把握单元教学内容,将大纲所提的要求分解成若干个可测的系列目标,遵照知识的规律“以整体知识结构武装学生”(布鲁姆),进行教学。这一目标策略是教师进行有效教学活动的理想形式。

(3)把握目标的层次性

教学过程中教学目标是多向性的,一般分为认知领域的目标(识记、理解、应用、分析、综合)、情感领域的目标(兴趣、愿望、鉴赏、态度)和动作技能领域的目标(知觉、模仿、领悟、创作)。这三个

领域的目标是相互联系而又有层次的。而情感、动作技能领域的目标又以认知领域为基础。因此,我们必须抓住认知领域的目标,将教学内容划出层次,以针对不同层次学生的学习要求。按教育家布鲁姆认识领域的目标分类,大致可划为四个层次:①识记;②理解;③应用;④分析综合。如果学生全部掌握,则视为达到前进目标(是班上学习较好的);如果学生能掌握①~③项,则视为达到提高目标(是班上大多数学生);如果学生能掌握①~③项中的两项,则视为达到基本目标(是班上学习困难的学生)。这样划分一是教师心中有数,二是尽可能地让学生达到有效的学习。

(三)课堂教学目标的贯彻实施

1. 教学目标向学习目标的转化

课堂教学目标的贯彻实施是教师把教学内容与教学方法(或艺术)相统一的实践过程。教师在此过程中应注意以下几点:

(1)明确目标。每节课教师应让学生明确本节课的学习活动,让学生带着明确的目的学习。

(2)充分重视学生学习的主体作用。教师要充分研究学生,教学中让学生学会学习和掌握知识的规律。

(3)始终贯彻目标导向原则。

①依照目标安排合理的教学程序,教学内容要主次分明、层次清楚、照顾差异。

②依据目标选择适当的方法,教师要善于灵活交替使用各种方法。提问的设计、知识点的把握、难点的突破均需要适当照顾学习困难的残疾儿童,以满足其学习知识的需要,激发学习兴趣。

③依据目标运用适当的教学方法,如实物提示、图形直观(挂图、实物、幻灯、录像等)、创设情境等,唤起学生的情感,加深理解,让学生沿着正确的轨道主动地学习知识,获得充分发展。

④依据目标及时总结和归纳,使学生能理解知识的层次性、条理性,把握基础知识点、重点、难点。

(4)围绕目标,按不同层次学生的特点设计多层次的练习任

务。

总之,教师要通过教与学的过程,让学生理解教学目标的要求,进而转化为学生自己的内部要求或学习行为,使教师设计的教学目标向学生的学习目标转化。

2. 课堂教学目标的检测与评价

课堂教学的检测与评价是保证教学目标实施的重要环节。教师可以通过形成性评价原理,在教学过程中检查学生学习情况,以便及时调整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帮助学生改进学习方法,使教学目标得以实现。

形成性测试可以有多种方式,如:提问检测、读议检测、局部练习、板演检测、小型测验及抽查等。形成性测试能及时使教师获得反馈信息,采取补救、矫正措施,纠正学习中存在的问题。对随读学生还可以建立跟踪、帮教的制度,建立学习档案,如“诊断与矫正”记录卡,学习水平分析表等。通过大量的调查统计工作对学生做出评价,以此甄别学生的学习水平,以不断改进教学,提高课堂教学目标的有效度。

二、随班就读课堂教学目标设计中要注意的问题

随班就读班级绝大部分学生是普通儿童,只有1~3名特殊学生,他们或在生理上或在智力上有缺陷,接受知识、储存信息的过程与普通儿童有很大的区别。虽然他们也有学习和发展的愿望和需要,但先天或后天造成的缺陷使他们在学习和掌握知识方面更为困难,因此在学习的进度和最终水平上往往滞后于同龄学生,常常在课堂上因不理解或学习内容太多或学习目标不明确而无所适从,造成宝贵时光的浪费,甚至会形成随班“混读”的状况。

那么,如何通过设计科学、合理的课堂教学目标,让残疾学生作为学习主体真正参与到课堂学习中,与普通学生一起享受人类文明的成果呢?教师在课堂教学目标的设计时应注意以下几个问题:

(一) 目标设计要全面

素质教育的特点之一就是全面性,这有两点含义:第一,对个

体来说,既要保证他全面的和谐的发展,又要允许和鼓励他最大限度地发展个人的优势;第二,对群体来说,既要保证他们全面和谐地共同发展,又要允许个体之间的发展存在相对差别。全面发展不等于每一个人都均衡发展或所有人都同步发展,但却是每个人的最优化的充分发展,即在外部环境和自身具备的条件基础上获得最大可能性的最佳发展。因此,我们制定的教学目标要考虑每个学生的全面发展。在随班就读的班级中更要体现出这一点。随读生虽然是班级的极少数学生,但教师在制定目标时一定要考虑到他们的实际情况,而不能和普通学生“一刀切”,要考虑到制定怎样的教学目标才能使随读生也获得最大可能性的最佳发展。

(二)目标设计要抓住重点和基础的内容

第斯多惠曾说:“在教育青少年学习时,特别是在小学教育中,显然应当是形式的目的。小学生不需要大量的知识,但是训练好的和尽可能发展好的思维和语言能力,随意的注意,借助理性的领会和研究新教材的能力以及其他形式的能力,将会在他的一生中带来极大的好处。”在设计课堂教学目标时,抓住一堂课中重点和基础的内容,就可能使学生的能力得到优先发展,而不至于陷入“苦学苦练”的局面。就一篇课文来说,可挖掘的知识可以有很多,可让学生了解、掌握、运用的地方也很多,不可能把所有的知识都制定为教学目标。这样,学生不但感到负担重,而且会感到零乱,不系统,记不住。对于特殊儿童来说就更困难了。因此课堂教学目标设计要抓住重点和基础的内容。

如小学语文第七册 17 课《海滨小城》教学目标可定为①让学生在了解词句意思的基础上感受到海滨小城风景优美,人们勤劳朴实,体会作者热爱和赞美自己故乡的情感;②学习课文按不同方面连段成篇;③有感情地朗读课文。之所以设计以上三项:第一,抓语言文字教学,理解祖国的语言,体会作者表达的情感。第二,阅读能力的训练。17 课所在单元训练重点是学习课文按不同方面连段成篇。《海滨小城》一文眉清目秀,结构完整,一目了然。通过教学

能够使学生掌握课文是从海滨和小城两方面连段成篇的。第三,训练学生有感情地朗读课文的能力。能正确、流利、有感情地朗读课文,我们称之为语文第一技能,语文的其它技能都是由此深化出来的。对这三项目标,随读生应当基本能达到,但不可能做到精(很好地完成),那么就需要教师和正常学生帮助他们完成,使他们尽可能达到最好水平。

(三)目标设计要有层次性

教师在制定教学目标时要根据班级学生的实际情况分为几个层次,以使特殊儿童和正常儿童都能获得他们可能获得的知识和能力。其中随读生单独作为一个层次。对随读生的教学目标要求一定要考虑到他的认知发展水平和原有的知识经验,只有这样,随读生才不会在课堂上因目标太高达不到而丧失学习的兴趣。随读生在正常班级里学习,要求掌握一般的基础知识即可,对普通儿童来说,还要多掌握一些难度较大的知识。例如,四年级有一篇作文“××的秋色”,给随读生可以制定这样的目标:写一篇语句通顺、反映校园秋色的文章,字数在100字左右。并且给随读生一些提示,如秋天校园树叶是什么样的?小草有什么变化?菊花、月季花的颜色是什么样的?秋天我们的校园美吗?你爱秋天吗?通过这样一系列提示,使教学要求具体化,降低了描述和概括的难度。对于其他孩子而言,这个目标就太简单了,必须另有高度,提高标准。对他们的作文就要求观察仔细、内容具体、语句生动、有一定的描写,把自己对秋天的喜爱心情写出来。这样制定教学目标,使普通儿童和随读生或后进生都能在原有的基础上有所收获和提高。

(四)教学目标的制定要有挑战性

人在原地踏步,永远不会有进步发展。学习、发展的愿望是人的本性,也是人的基本权利。随读生尽管在学习水平上与普通学生存在差异,但经过教师的帮助和个人的努力,同样能够逐步发展。如果老师设计的教学目标随读生很容易接受,或不加思索不动脑筋就达到了,那么对他们智力的开发、思维的发展、独立性的形成都

不会发挥很好的促进作用,也会使他们产生厌烦情绪。相反,如果教学目标相对他们来说,有一定的难度,需要动一动脑子,经过老师、同学的帮助才会有所提高,反而会调动起他们学习的积极性。因此,教师要对随读生提出适当的、能激发他们学习动机的目标要求。教师绝不应轻视随读生的发展潜能或忽视他们的学习需要,而随意降低相关的教学目标和要求。如有的随读生对字词掌握较好,一二年级还跟得上,但进入三四年级遇到造句、归纳自然段段意就有很大困难,对给课文分段、概括段意就更困难了。但我们不能因此不对随读生提出概括段意的要求,而应该想办法为他们制定适当的教学目标来发展他们的概括能力。针对随读生的这一特点,在阅读课上,老师就应该有意地把一些比较容易理解、容易概括的自然段让随读生来概括,而难一点的自然段可以让普通学生先说,或让伙伴帮助他理解,然后再让随读生进一步重复概括。长此以往,让随读生养成“跳一跳才能摘到桃子”的习惯,并从中体会到乐趣,提高阅读概括能力。

(五)教学目标的设计要重视学生能力的培养

教学的最终目的是使学生的能力得到发展。如语文课的教学主要是培养学生听说读写的能力;数学课的教学主要是培养学生的运算能力、初步的逻辑思维能力;劳动课的教学主要培养学生的生活能力和操作技能;音乐、美术课培养学生的审美、创造美的能力等等。随读班级要使不同水平的学生的能力都得到培养。例如《松鼠》一课,教学目标之一就是了解松鼠的生活习性,培养学生的观察力与思维能力。老师演示松鼠搭窝的过程,之后让一个学得好的同学站起来说,然后每个人说,最后请随读生说,效果就比较好。这样设计既调动了学生的学习兴趣,又培养了良好的观察、思维能力。

特别强调的是还要注意在集体中培养学生间相互协助的能力,使学生学会交往,学会在社会上生存,并对社会的多样性和依存性有更多的理解,对随读生更应加强生存能力的培养。

毫无疑问,教学目标是课程设计的出发点,它要求简明扼要,具有明确的导向性和概括性。

在设计教学目标时,除了要注意以上五个问题,同时在上课开始向学生揭示目标时,对随读生还应尽量做到以课前个别说或递纸条(纸条上写清他这节课所应达到的目标)的方式,使他清楚本节课所要达到的目标;并且在教学过程中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让他们乐学、好学、把教学目标转化为自己的学习目标。总之,在实施过程中要注意围绕教学目标来开展各项活动,并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运用。

苏霍姆林斯基曾说:“每个孩子的内心深处都有他自己的一根弦,发出自己的调子,因此,要想让那颗心与我的音调相呼应,就得使我自己能和这根弦的调门。”让我们从教学的第一步做起,制定合理的教学目标,让随班就读的孩子不再成为冷落的对象,主动、积极地参与到教学活动中,使每个孩子都能获得真知。

三、随班就读课堂教学中 不同层次教学目标的设计方法

根据需要进行教学是制定目标的基础。在随读班级,随读生与普通儿童之间存在着较大的差异。以制定不同层次的教学目标为切入口,是推动素质教育、促进每个学生全面发展的必然选择。

(一)依据原则,掌握好目标分类的尺度

按照布卢姆的教学目标分类理论,可以把所授内容分为不同层次,即:记忆、理解、应用、分析、综合。再根据这个划分,确定不同层次学生所应掌握的知识点,最后制定出不同层次的教学目标。目标一般分为基本目标、前进目标、提高目标三个层次。要求学习困难的随读生达到基本目标即可。同时我们结合在北京市海淀区和全国其他部分地区试行的小学生学业成绩评价等级制,对目标分类并列出相应的评价尺度,考虑如下:

①识记(基础知识);②理解(理性知识);③应用(初步能力);④分析与综合(高级能力)。一般情况下学生如能掌握①~④项,就达到了前进目标,可以评价为等级“优”;掌握①~③项,视为达到提高目标,可以评价为等级“良”;掌握①~③项中的两项者,可视为达到基本目标,评价为“基本达标”的等级;掌握不足两项者,则视为未达到目标,评价为“待达标”。为了更清楚上述的目标评价,设计表格如下:

序号	目 标	掌 握 程 度	获得等级
①	识记(基础知识)	达到①~④项	A(优)
②	理解(理性知识)	达到①~③项	B(良)
③	应用(初步能力)	达到①~③项的两项	C(达标)
④	分析、综合(高级能力)	不足①~③项中的两项	D(待达标)

(二)根据学科特点和学生情况,确定合理的目标层次

由于各学科的特点不同,因而学生在掌握知识、形成能力的程度上也存在着差别。就语文、数学两个学科而言,其共同点是:学生大多能掌握基础知识,具有一定的初步能力,但掌握理性知识、形成高级能力比较困难;它们的不同点是:从数学学科学到的知识实际运用比较多,但理解的难度大,特别是对随读生来说,难度更大,有些知识只能在不断的应用过程中慢慢去理解,而在语文学科的学习中,很多知识容易记住,便于理解,但应用起来却要比数学难。

有了对学科特点的认识,还应从学生的实际出发,对学生进行分析。为了满足每一个学生的学习需要,在学习前,要对随读学生进行一次较为系统的前期测定(主要包括成长史和家庭背景、对知识的接受能力、运用知识的能力等)。

通过测定,可以发现,对智力落后的随读生而言,尽管“智力障